**采购需求**

# 一、项目目标

# 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防范化解重大环境风险，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推动“一河一策一图”成果落地见效，有效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后，能积极响应、快速应对、科学处置。结合我省环境安全实际情况，提出2025年环境应急演练项目采购需求。

# 二、项目依据

#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部令〔2015〕第34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4.《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5.《陕西省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6.《关于印发<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一河一策一图实战应用大演练活动方案”>的通知》

# 7.《陕西省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

# 8.陕西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项目名称及预算表。

# 三、项目内容

# 在商洛丹江口水库开展重大敏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检验性演练。

# 四、项目实施

# 1.项目管理

# 本项目由省生态环境厅统一负责管理，厅应急处及有关市生态环境部门、第三方机构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

# 2.项目实施。省生态环境厅应急处负责该项目的实施监督，并抽调专人和相关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具体项目负责人共同负责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工作。

# 3.项目检查验收。本项目考核验收由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实施。项目实施完成后，将组织对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具体内容包括：一是是否按应急演练项目组织实施；二是演练经费是否专款专用等使用管理情况；三是项目实施中的廉政建设情况。

# 对验收过程中出现的各类违法违纪行为，将依据相关规定和法律，严格予以追究。

# 五、工作时限

# 签订合同后，20日内中标单位按照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实施工作。